

青海省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文件

青交建综〔2020〕7号

青海省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认真开展2020年度“5.12”安全隐患排查日 和“防灾减灾日”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工程项目办、各参建单位：

为扎实做好2020年度公路建设项目安全生产工作，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大力推进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坚决预防和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公司决定开展2020年度“5.12”安全隐患排查日和“防灾减灾”日专项行动，现将方案通知如下，请参照执行：

一、行动主题

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建立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提升安全生产水平，依据青海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5.12”安全隐患排查日活动的通知》（青交安委〔2020〕5号）开展此次专项行动。此次行动以“排除一切事故

隐患，确保生命安全”和“提升基层应急能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人民防线”为主题，各工程项目办、参建单位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做到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牢守安全红线，关口前移，未雨绸缪，防患于未然，持续构筑生命安全防护线。

二、组织机构

为全面开展“5.12”安全隐患排查日和“防灾减灾”日专项行动，公司成立专项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郭东锋

副组长：韩生虎、王永智

成 员：安全与应急管理部、建设管理部、技术管理部、纪检监察部、各工程项目办及参建单位相关负责人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公司安全与应急管理部，韩生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本次专项行动的日常工作。

三、行动内容和开展方式

(一)加强宣传教育工作，树立安全生产意识。各工程项目办、各参建单位要突出今年“5.12 安全隐患排查日”和“防灾减灾日”主题，认真做好教育宣传工作。通过举办专题展览、张贴海报标语、印发科普读物，组织现场观摩学习、举办专题讲座等方式，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利用 LED 显示屏、报刊等传统媒体和互联网、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兴媒

体的作用，扩大宣传活动覆盖面，从不同途径、方位、角度宣传普及防灾减灾专业知识和技能，营造良好的防灾减灾舆论氛围。

（二）加强灾害风险防范，推进隐患排查治理

各工程项目办、各参建单位要针对项目属地的特殊性和本行业各类安全隐患与灾害事故可能带来的威胁，组成检查组，全面排查治理基础设施、技术装备、作业环境、防控手段等方面存在的隐患和安全生产体制机制、制度建设、责任落实、现场管理、隐患排查治理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重点针对施工现场和职工工驻地，开展全面、系统的灾害事故隐患排查。对排查出的隐患，要有针对性的提出整治措施，建立台账，明确责任和时间进行整改，尽最大可能抑制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减少灾害事故的隐患，为公司安全生产平稳有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扎实开展应急演练

各工程项目办、各参建单位要根据职责，进一步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注重提高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重点针对非生产安全、生产安全、火灾、燃气泄漏等事故，因地制宜组织开展灾害演练活动，演练活动要贴近实际，帮助公众熟悉灾害事故预警信号和应急疏散路径，提高灾害事故发生后的转移避险能力，强化应对各类灾害事故的应急指挥和统筹协调，提高在灾害事故救援中的安全防护意识和能力。

四、工作要求

（一）明确任务分工，彻底排查安全隐患

5月12日，由各工程项目办牵头负责，以项目办、施工、

监理三方共同组成工作小组，充分认识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积极组织开展隐患排查，并于5月14日将排查结果报至公司安全与应急管理部。

(二)严格隐患整改、督办、复查制度

各工程项目办、各参建单位要认真梳理安全隐患，以施工单位为隐患整改的责任主体，制定整改计划和方案，重大安全隐患由交建公司负责督办，一般安全隐患由各工程项目办负责督办，加强隐患整改落实，做到整改措施、资金、期限、责任人、应急预案“五到位”。各工程项目办和监理单位及时对隐患整改情况进行现场核查。

(三)切实加强监管，全力推进项目安全生产工作

各工程项目办、各参建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省交控集团及交建公司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平安工地”建设为抓手，强化安全监管，大力推行安全施工标准化。

行动期间，各工程项目办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及时收集“防灾减灾日”活动图片和资料，并于5月14日将活动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安全与应急管理部。

青海省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9日

